

112年暑假及寒假校外實習相關規則

1. 實習前需通過系上舉辦的校外實習會考(含跑檯考試及筆試兩項)，且大會考成績會影響選填志願排名的順序(歷年專業科目成績占60%，大會考成績占40%)。
2. 考試科目及配分比
 - (1)營養學與實驗(含跑檯考試：食物代換及熱量評估)，佔25%
 - (2)生理學與生物化學，佔25%
 - (3)膳食療養學，佔25%
 - (4)團體膳食設計與管理，佔25%
3. 考試時間及地點
 - (1)筆試考試時間：112/2/15 (三) 11:10-13:00
考試地點：E402(甲班)、E308(乙班)
 - (2) 跑檯考試時間：112/2/17 (五) 11:10-13:00
集合地點：E405(甲班)、E401(乙班)
4. 請參與校外實習同學於112/2/16 (四)前繳交以下資料給各班負責同學(吳羽婕、林愷莖)。
 - (1)112年醫院實習成績排名表(實習雲端上可下載)
 - (2)大一至大三上，合計五學期之成績單一份
 - (3)服務學習卡(醫院營養相關志工時數須折半)
 - (4)證照影本
 - (5)學習歷程檔案(e-portfolio)影本
5. 二年制在職專班同學如已修畢系上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(請參照系網上學生校外實習實施細則)，亦可參加大會考，請於**112/2/13**前聯絡佩菁老師(lavenderseed@yahoo.com)。

請要實習的同學務必準時出席考試，以免喪失權益。